港口危险货物作业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权力运行流程图

（法定办结时限：20个工作日；承诺办结时限：10个工作日）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航务管理所审查（限7个工作日）

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决定受理

申请材料不齐全、

不符合法定形式的

当场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正的全部内容

不属于职权范围的

服务窗口首问责任人对申请当场审查作出处理

作出不予受理决定，并告知有关单位申请

分局负责人复核

（限3个工作日）

承办人审查，拟批复文件（限2个工作日）

现场勘测和专家评审

（不计算在承诺办结时限内）

承办人提出初审意见（限2个工作日）

局办公室核稿（限1个工作日）

局负责人作出予以同意或不同意决定（限2个工作日）

服务窗口首问责任人通知申请人领取决定文件

（限1个工作日，不计算在承诺办结时限内）

局办公室制作决定文件

（限2个工作日，不计算在承诺办结时限内）